

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 紀錄

壹、時間：103 年 3 月 25 日中午 12 時 5 分

貳、地點：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會議室

參、主席：何主任坤益

肆、出席：李明仁老師、詹明勳老師、趙偉村老師、黃名媛老師、
林瑞進老師、張坤城老師、劉建男老師、吳治達老師、
李嶸泰老師。

伍、主席報告：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研究生論文指導要點」修正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本系教師員額已全數到位，有關指導研究生數，是否修改，
請討論。

二、檢附本系「研究生論文指導要點」(附件 1)。

決議：維持原要點，不予修正。

提案二：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訂定本系 103 學年度日間部學士班輔系、雙主修修讀相關規
定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教務處 103.3.21 通知(附件 2)辦理。

二、修讀輔系、雙主修相關規定，請討論各項規定是否修改。

(一)輔系：接受修讀名額，完成輔系至少應修學分數，修讀本
系標準及條件，先修科目及學分數，指定必修科目
及學分數，任選科目及學分數。

(二)雙主修：接受修讀名額，修讀本系標準及條件，不接受選
讀本系為雙主修學系。

三、檢附農學院各系 102 學年度日間部學士班輔系、雙主修審查標準(附件 3)，請卓參。

決議：103 學年度輔系、雙主修申請條件維持與 102 學年度相同。

本次會議以下之提案，因與何坤益主任有關，於討論前，何主任主動迴避先行離席，由林金樹教授主持。

提案三：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請推舉 3 位系主任續任評鑑委員會委員。

說明：

一、依農學院 103 年 3 月 14 日通知辦理。

二、系主任至今年 8 月 1 日已任滿一任三年。

三、依本校「系所主管遴選辦法」：

(一)第九條 系所主管採任期制，每任以三年為原則，得續任一次，其任期自二月一日或八月一日起聘為原則，聘書按年致送。

(二)第十二條 系主任、所長及學位學程主任任期屆滿依法得續任時，於任期屆滿五個月前，由院長徵詢系主任、所長及學位學程主任續任意願，系主任、所長及學位學程主任擬續任者，應於其任期屆滿四個月前，由院長組織五至七人之續任評鑑委員會予以考評，院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評鑑委員部分由該系(所)(學位學程)之系(所)(學位學程)務會議以無記名投票方式就該系(所)(學位學程)講師(含)以上之專任教師中推舉產生，且人數以不少於委員總數二分之一為原則；該系(所)(學位學程)專任教師不足時，得經該系(所)(學位學程)務會議就校內相關領域講師(含)以上之專任教師推舉產生。其餘由院長遴定，商請校長聘任。

擬續任人員經出席評鑑委員過半數同意通過者，續聘之；未獲通過者，應立即辦理系主任、所長及學位學程主任遴選事宜。

四、檢附本校「系所主管遴選辦法」(附件 4)，請卓參。

五、每張選票請圈選 3 人，最高票前 3 人當選，同票數抽籤決定。

決議：系主任續任評鑑委員選舉結果：

林金樹 4 票、廖宇賡 6 票、詹明勳 5 票、趙偉村 1 票、黃名媛 3 票、張坤城 2 票、林瑞進 4 票、劉建男 0 票、吳治達 0 票、李嶸泰 1 票。

當選人依得票數為：廖宇賡副教授、詹明勳助理教授、林瑞進助理教授。(林金樹、林瑞進同票數，當選是抽籤決定)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中午 12 時 30 分